

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重要提示

1、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获中国证监会[2021]1524号文准予注册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本基金类别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交易型开放式。

3、本基金的管理人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4、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5、本基金2021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30日进行发售。投资人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以及网下组合证券认购三种方式认购本基金。其中,网下现金认购、网下组合证券认购的日期均为2021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30日;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1年7月28日至2021年7月30日,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在网上现金认购时间作出调整,本公司将作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本公司可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调整募集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予以公告。

6、投资人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以及网下组合证券认购三种方式认购本基金。网上现金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现金进行认购;网下现金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现金进行认购;网下组合证券认购是指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及其指定的发售代理机构以股票进行认购。

7、投资者欲认购本基金,需具有上海证券账户,上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以下简称“上海A股账户”)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以下简称“上海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如投资者需要参与网下现金认购,应使用上海A股账户或上海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上海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只能进行本基金的现金认购或二级市场交易。如投资者以其本基金指数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中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进行网下组合证券认购的,应立即将上海A股账户;如投资者以其本基金指数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中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进行网下组合证券认购的,则还应立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账户以股票进行认购。

8、本基金募集期内不设置募集目标上限。

9、网上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单一账户每笔认购份额需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最高不得超过99,999,000份。投资者应以上海证券账户认购,投资者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受上限。

10、网下现金认购以基金份额申请。投资人通过发售代理机构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为1,000份或其整数倍;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办理网下现金认购的,每笔认购份额须在5万份以上(含5万份),超过部分须为1万份的整数倍。投资人可以多次认购,累计认购份额不受上限,但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11、网下组合证券认购以单只股票股数申报,用以认购的股票必须是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指数成份股且已公告的备选成份股(具体名单见本公告“八、本基金网下组合证券认购清单”),单只股票最低认购申报股数为1,000股,超过1,000股的部分须为100股的整数倍,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认购申请,累计申报股数不受上限。

12、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否则,由此产生的投资人任何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13、投资人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14、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和股票来源合法,且该股票属于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允许用于认购本基金的股票,对于投资者用于认购的资金和股票,投资者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约上或其他障碍。

15、本公司仅对本基金募集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6、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将同时发布在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ounderff.com)、基金托管人的网站(www.icbc.com.cn),投资者可以在相关网站下载相关法律文件。

17、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的城市名称、网点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未有说明的,请查阅该销售机构的公告。

18、在募集期间,除本公司所列示的销售机构外,如出现增加销售机构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公告。

19、其他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的销售网点、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未有说明的,请查阅该销售机构的公告。

20、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0990或其他销售机构的客服电话进行咨询。

21、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各种具体情况对本次募集安排做适当调整,并予以公告。

22、本基金募集结束后,基金管理人确定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名单,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认可后,予以公告。本基金上市后,未登记的申购赎回代理券商投资者只能进行本基金的一级市场买卖,如投资者需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交易,须指定交易或转指定交易到申购赎回代理券商。

23、风险提示:

同时由于本基金是跟踪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指数的交易型开放式基金,特定风险还包括:标的指数回报与股票市场平均回报偏高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高的风险,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基金份额净值参考净值(IOPV)计算错误的风险、退市风险、投资者申购赎回的风险、基金赎回对价的变现风险、第三方机构服务的风险、退补现金替代方式的风险、港股投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股指期货的投资风险、国债期货投资风险、股票期权的投资风险、参与融资及转融通出借业务的风险等。

投资者申购的基金份额当日可卖出,当日未卖出的基金份额在份额交收完成之后不得卖出和赎回;即在目前销售规则下,T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当日可卖出,T日申购当日未卖出的基金份额, T+1日不得赎回和卖出, T+1日交收完成后T+2日可卖出和赎回。因此为投资者办理申购业务的券商若发生交收违约,将导致投资者不能及时、足额获得申购当日未卖出的基金份额,投资者的利益可能受到严重影响。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的相同的收益风险特征。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应在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基金合同信息披露义务人,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本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基金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24、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25、本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简称及代码

基金名称: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场内简称:AI50

认购代码:517803

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7800

(二)基金的类别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基金的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四)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五)基金份额初始面值和认购价格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认购价格为1.00元。

(六)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表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七)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八)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具体名单见本公告“七、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和中介机”中“(三)销售机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九)基金募集期间安排与募集规模

1、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

2、本基金自2021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30日进行发售。投资人可选择网上现金认购、网下现金认购以及网下组合证券认购三种方式认购本基金。其中,网下现金认购、网下组合证券认购的日期均为2021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30日;网上现金认购的日期为2021年7月28日至2021年7月30日,如上海证券交易所在网上现金认购时间作出调整,本公司将作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本公司可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调整募集时间,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予以公告。

3、本基金类别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方式为交易型开放式。

4、本基金的管理人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5、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人。

6、本基金的运作方式为交易型开放式。

7、本基金的认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在投资人认购基金份额时收取。

8、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

9、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10、本基金的销售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在投资人购买基金份额时收取。

1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3、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4、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5、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6、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7、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8、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19、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0、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3、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4、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5、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6、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7、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8、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29、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0、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3、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4、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5、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6、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7、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8、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39、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0、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3、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4、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5、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6、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7、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8、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49、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0、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3、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4、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5、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6、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7、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8、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59、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0、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3、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4、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5、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6、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7、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8、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69、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70、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7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

7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收取,并归入基金财产。